

附件2

提前下达2023年度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区域绩效目标表

资金名称		中央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总绩效目标	分区域绩效目标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		合计	塔城市	额敏县	乌苏市	沙湾市	托里县	裕民县	和丰县	
省级财政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地、县（市）财政局、农业农村局								
省级主管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业农村厅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14574.89		14574.89	3882.75	2953.76	1889.8	2372.75	489.62	2905.14	81.07	
	其中: 中央补助	14574.89		14574.89	3882.75	2953.76	1889.8	2372.75	489.62	2905.14	81.07	
	地方资金	0		0	0	0	0	0	0	0	0	
年度目标	保护耕地地力:			√	√	√	√	√	√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2	1	2	3	4	5	6	7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冬小麦补贴面积(万亩)	67.84	15.7	17	10	11.7	0	13.44	0	
			春小麦补贴面积(万亩)	33.55	10.85	9.93	0.65	0.4	8.2	2.42	1.1	
		质量指标	保障粮食安全能力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兑付率(%)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时效指标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发放时限	10月30日前	10月30日前	10月30日前	10月30日前	10月30日前	10月30日前	10月30日前	10月30日前	10月30日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种粮农户收益	提高	提高	提高	提高	提高	提高	提高	提高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种粮农民积极性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有/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群众满意度(%)	≥85%	≥85%	≥85%	≥85%	≥85%	≥85%	≥85%	≥85%	≥85%